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城乡客运定价成本监审结论

一、被监审单位基本情况

（一）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概况

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2015年04月27日成立，现持有由宁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6340610999X《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3万元，住所：浙江省宁海县强蛟镇下洋村（住宅），法定代表人：胡秀峰，经营范围：客运：县城镇内公共汽车（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二）经营情况

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主要为宁海县强蛟片区人民提供公交服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运营线路条数5条，运营线路总长度96.11公里，运营线路平均长度19.22公里。配备运营公交车18辆，均为无人售票公交车。

2022年度，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共运营里程 1,611,705.60公里，其中公共汽车运营里程1,561,907.60公里，包车运营里程34,427.00公里。

二、政策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浙江省价格条例》；

3.《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7年第7号）；

4.《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7年第8号）；

5.《浙江省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定价成本监审办法》。

三、定价成本构成

本次成本监审的城乡公共汽车客运成本主要由直接客运成本、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构成。

四、定价成本审核

直接客运成本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折旧年限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预计使用情况合理确定，但不得低于如下年限：运营车辆6年，交通工具（不含运营车辆）和其它固定资产10年。

核定宁海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2022年度直接客运成本为 394.16 万元。核增运营类车辆折旧费 35.84万元，系折旧年限调整。

五、成本监审结论

核定城乡公共汽车客运成本为 227.40万元，公共汽车客运量 514,005人，单位人次客运成本为4.42元，百公里客运成本为141.10元。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报告是根据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科目明细账、里程台账、费用台账、能耗台账等资料出具的，宁海县益顺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成本监审为抽查性质的核验工作，并不能完全覆盖每笔成本支出。

                      宁海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0月27日